

长篇小说

陆源著

祖先的爱情

作家出版社

1247.57
1050

陆源著



祖先的愛情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祖先的爱情/陆源著. - 北京:作家出版社, 2010.5

ISBN 978 - 7 - 5063 - 5273 - 4

I . ①祖… II . ①陆…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 ✓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40484 号

祖先的爱情

作者: 陆 源

责任编辑: 姚 摩

装帧设计: 曹全弘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ia@ zuojia. net. 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 北京谊兴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数: 300 千

印张: 22

版次: 2010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5273 - 4

定价: 29.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刻骨铭心的洞察力 叹为观止的文字盛宴

(代序)

陆源超常的想象力负载着他撬动地球的文学梦想抵达了一个奇妙的个人世界。一个微观而波澜壮阔的世界。在出版过程中我反复走进这个世界，试图寻找每一丝蛛丝马迹，它就像一张无形之网，令我深陷其中，欲罢不能。这注定是一场文字的狂欢与冒险之旅。

不得不说，阅读陆源的小说是一种惊心动魄的智力活动，一个极其愉悦的过程。这种感觉是我阅读某些经典作品所产生过的。无疑，这并非中国传统意义上的小说，它带有强烈的超越性。

小说内容大致可以概括为：讲述了发生在神奇土地上的传奇和爱情，将几代人的爱恨生死融入了恢宏社会背景之中。——迷倒众生的美女刘瑛是军阀千金与木匠刘哥四的私生女，与仪表堂堂的陆家大少陆云廷互生爱慕。陆家二少陆小廷向刘瑛求亲未遂，引发了“抢婚大战”，同刘瑛青梅竹马的陆阿凉胸口中枪，伤愈后上山为匪……岁月流转，刘瑛最终在陆云廷和阿凉之间作出了她的选择。“他们的婚礼惊动了最高层，因为它是人们新时代第一次团结和旧时代最后一次爱情的伟大象征。”

但这样的概括并不十分准确——它几乎是一部无法形容的小说。包括对它的定位。我最初看到文稿的时候文面眉眼间赫然标示的是“魔幻现实主义小说”，有朋友说它是一部“浪漫主义小说”甚至“超现实主义小说”，但都不尽然。后来作者提到“社幻”一词，豁然开朗，私下便觉得“社幻小说”或者说“社幻主义小说”或许能定位这部作品。如果这个定位成立，作者无疑开创了一种小说创作的先河。

在陆源的小说世界里，路径一直指向扑朔迷离和变幻莫测。恍若



迷宫。这使我想起博尔赫斯对世界存在的一种认识，他说过：“世界是走不出来的迷宫。”这也是其作品的独特意象。陆源也在小说中设置了一个迷宫，并以令人心醉神迷的方式，表达了他对世事和命运的不确定性，以及理性的思考：从细节和细微处着手，渐渐挖掘出一条思想的隧道来。

“我曾祖父年轻时，经常跟随陆阿宋去安南打老番。他们躲在那兰一带的岩洞里，白天睡大觉，夜间便去端老番的营。这伙亡命之徒从浑水河北边游向对岸，一些同伴就被水猴子扯住脚淹死了。”伴随着小说缓缓的展开和细致的描述，我们看到的是一种纷繁的景观，仿佛闯进了一片热带丛林。跌入了一个语言的迷川。正如作者的一个朋友所说：“我们很快会发现，自己已经陷入了到处漂浮着南方植被、月光、雨水、气味、古老风俗与盗匪、战乱的梦幻气息之中。”

为了达到本真的叙事，作者采用了一种别致的叙事视角与叙事态度。小说由多个故事交织而成，有相互映衬的多个人物，而叙事主人公始终采用了第一人称“我”来讲述。令人惊异的是，这个人称代词“我”并非指向固定的人物身份，而是在“陆阿源”和“陆阿凉”之间来回转换，纵横穿插，在结构上呈立体形态。但通过一些提示，读者会发现“我”换人了。譬如阿源说“阿婆”“刘寡妇”，而陆阿凉就说“阿妈”“瑛”，这么一来，读者就不难读懂。而且悄悄转换时，读者一旦发觉，会有一种自己发现了秘密一样的愉快。通过这种手法，作者达到了灵活的视角变化，迫使读者疑窦丛生的同时不断展开想象和猜测。仿佛是一场无法预料的审美游戏。

作者还运用了一种循环往复的叙事方法和结构，一反传统小说按时间顺序的线性叙述。几乎毫不费力地从一个事件跳到另一个事件上，在不同的人物和地点之间轻快游移，步伐多变又毫不凌乱。他以敏锐的眼光、冷静含蓄的态度，展开对人物多层次的内心世界的追逐。

小说叙述丰富而真实，历史与想象糅合交织，融黑色幽默、寓言式、荒诞派、意识流和魔幻现实主义小说为一体，运用逼真而精确的细节娓娓道来，以至读者分不清哪些是幻景，哪些是作者所刻画的真实世界。他把幻想与历史现实结合得严丝合缝，勾画出一个丰富多彩



的想象中的世界。这对小说家来说，无疑是一种高难度的操作。

然而更令我惊异的是，这是陆源的第一部长篇小说。他说：“我是和它一同成长起来的，毕竟我动笔的时候，根本不知道何为长篇小说，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究竟有什么不同，有没有它自己独特的技法、结构、意识，这些我统统不知道。但我居然动笔开始写了。等小说写到将近一半时，某天晚上，我知道我已经学会写长篇小说了……如果全心全意想把一部小说写好看，日思夜梦，就会找出各种各样的办法，去克服不期而遇的许多困难。”

当年的张爱玲曾写道：“三十年前的月亮早已沉下去，三十年的人也死了，然而三十年的故事还没完——完不了。”其背后潜藏着深刻的历史观念、生命意识和美学追求，我们看到，她讲的许多故事都是在这一观念下演绎的。陆源说：“民国并没有想象中那么遥远，它依然保留在古城建筑之中，保留在人们的口头禅和老人谈到的掌故之中，也保留在中学历史课本中，保留在大量的文史资料之中，尤其顽强地保留于人们的日常生活习俗之中。这是一个完整的世界，虽然不是我们随随便便就能抓住的世界，它貌似消失了，但在我看来非常具有现实感。”

时光带走了一切，历史的尘埃仍然掩埋着一切。作者穿过历史的烟云和时光的迷雾，用非凡的想象力去勾勒那个风云变幻的激荡的世界，那个不安分的已经消逝的年代，那个人性勃郁、充满奇异魅力之地。他用他的叙述荡去了历史的尘埃，照亮了一段早已消逝的时光，复活了早已不在的尘封往事、传奇和爱情。

我仿佛站在历史的街角，透过时光的烟雾，看到美若天仙的刘瑛、痴情的陆阿凉、骑着高头大马的陆家大少、胡搞的刘家三兄弟、伤心欲绝的阿兰和阿月、艳福不浅的陆根发、狗急跳墙的陆小廷、胆大心细的田嫩豆、招神唤鬼的年轻女巫、妩媚温软的顺哥、整天醉心于制作神秘器物的刘哥四……唱和着浩浩荡荡地向我走来。他们的身后，弥漫着各种各样光怪陆离的事物，炎热的气候、城市乡村、五方杂处的小镇、像大烟一样紧俏的棉布……

小说裹挟着炸弹爆开般的庞大的信息量，铺天盖地在文本中涌现。



却半点不显得冗繁，句子干净得几乎没有一个多余的字，他让每一个字词都到达了美妙的去处，并产生动人的回响。

陆源的语言造诣之深，使我在阅读过程中常惊异于作家遣词造句的神奇魅力，不自觉便沉醉在对那些充满美感和深意的语言的细细品味之中。小说语言充满的“陌生化”气息，让叙事在表达上具有了一种诡谲的“魔力”。我们可以看出，作者力求叙述语句和句式的节奏、新奇、婉约、神秘、柔和、灵动、含蓄、简洁、绚丽、轻曼、隐喻的魔幻、暗示和象征，使小说的叙述话语创造出令人耳目一新的深刻感觉。不知作者是否受到了中国古典白描语言和拉美现代小说语式及西方小说的多重影响，我们不难在他的叙述中感受到了马尔克斯、塞林格、博尔赫斯、吉本、纳博科夫、西奥多·蒙森、施耐庵、沈从文和黄仁宇语言的审美效果，异域语调与白描式语言的神韵交相杂糅，激活了汉语的光芒。那字字珠玑的文字语言仿若烟花爆竹，只要读者开启想象轻轻点燃，就会放射出绚烂的火花。

最后我要谈的是这部小说的叙述主旨，爱情。这无疑是文学作品的永恒主题。老舍在《老张的哲学》中说过：“人们要是得不着恋爱的自由，一切自由全是假的；人们若是没有两性的爱，一切的爱都是虚空的。”老舍先生的这句话强调了在中国独特的国情与历史条件下，爱情在人生中的重要意义和重大价值。《祖先的爱情》更是将男女之情置于广阔的社会背景下展开惊心动魄的探索，阐释了一种爱的“风姿”：

世事令刘瑛明白：“没有爱情，生活就不值得一过。”而经历了无数艰难险阻之后，陆阿凉仍相信“没有爱情克服不了的困难”。爱情就像一个巨大的漩涡，把大军阀、年轻木匠、老财主、偷情寡妇、艳名远播的美女、军校高材生、小流氓、土匪头子、抗日英雄、官家大小姐，乃至共产主义者、新兴资本家各色人等统统卷了进去，他们的命运因为爱情而交错、改变，千头万绪，无法截然分离，而他们各自生命中感人至深的一面，也将长久驻留于读者心中。

姚摩（小说家）

2010年4月1日

祖先的愛情

献给丁玎



热带是大地的性！

——米·安·阿斯图里亚斯

第一章

我曾祖父年轻时，经常跟随陆阿宋去安南打老番。他们躲在那兰一带的岩洞里，白天睡大觉，夜间便去端老番的营。这伙亡命之徒从浑水河北边游向对岸，一些同伴就被水猴子扯住脚淹死了。

在那兰，曾祖父娶了第二个老婆，生出一堆颧横眼突的蠢儿子，个个乱滚如飞。不久，一场人瘟令他的安南老婆及儿子全部殒命，他只好从那兰跑回来，几十年后死在自家床上。关于曾祖父的老大陆阿宋，有许多掌故值得一提。此人天生一张凶相毕露的歪嘴，能够塞进一只成年人的四方拳头。他因为错杀本地天主教牧师的一条狗而被缉拿，编入冯子材的临时部队当马夫，遣散后又拉着几个同伙，“拜台入湾”^①参加三点会。有一回，会中的兄弟去西兰打劫一户殷富人家，顺手掳走一个美貌大姑娘。此次抢劫令陆阿宋很不高兴。

“要在这里吃饭，”他对我曾祖父说，“就不要在这里屙屎。”

然而那是一次命中注定的抢劫，因为他们抢来的白脸姑娘正是本人的曾祖母。成年后我才得知，西兰林家由京城发配到本省，所以曾祖母极可能是一位见过皇帝龙颜的官家大小姐。世事难料，她竟成为我曾祖父的第三个老婆，为他生下好几个孩子。曾祖母死得早，入土

① 游勇的隐语，即遵照一系列程序入伙。



时脸上还没皱纹。我祖父陆巨文是她的大儿子。他十九岁娶我阿婆回村，两人共同养育了四男二女，也就是我父亲、两位曾经结伴私奔的姑姑、木讷少言的二叔三叔，以及“庚戌抗捐风潮”期间出世的小叔叔阿凉。我已经记不清母亲的模样，从小就没见过父亲，只知道他排行老大，人人管他叫陆阿广。如今我相信自己能活在世间实乃一个奇迹。当年曾祖父要不是因为赌钱将人砍伤，便无需加入三点会，追随陆阿宋去打老番；他的安南老婆如果没死，他肯定不会从那兰跑回老家来；曾祖母的父亲任职京师，若非贪赃枉法或者倒了大霉，也不必发配本省；他们一家老小假使没去西兰，曾祖父就不可能遇上漂亮的曾祖母并把她抢回家……只要任何一个枝节出些差错，本人便根本不会存在。长大以后我才想明白：一个人没有烟消云散，必须感谢他的祖先。

我要感谢的人也包括陆阿宋。每回打老番，曾祖父总受他关照，还从他那儿学会许多本领。人们说，陆阿宋眼光无肉，是个又狡猾又凶恶的坏家伙。有一次他捉住个法国中士，就用铁线穿鼻，拉回镇上砍掉了脑袋。尽管陆阿宋心狠手毒，可也做过些好事。比如他去安南打老番，分给当地人不少油水。而安南人也多次搭救陆阿宋。——他曾经躲在产妇的床底逃过一次搜捕。那兰通往本省的路上，至今立着一块大石碑，上面刻了无人知晓的洋文。有人将碑文拓下来带回下坡村，当做镇村之宝挂在长者们议事的房间内。你会看到碑文是这样子的：

EN MEMOIRE
23 TUES
DE LA
COLONNE DAVID
SURPRISE

LUC A SUNG
23 AOUT 1892^①

① 译文：“纪念戴维连队的 23 名牺牲者，被陆阿宋袭击于 1892 年 8 月 23 日。”



村中最有学问的老头子也读不懂碑文的含义。直至一伙身穿咔叽布工作服的德国人造访下坡村，我们才总算搞清楚它究竟说了什么。打老番很危险，搞不好会送命，但陆阿宋说想发财就不能怕死。他曾买通一名清军统领，弄到几十支枪，跑到那兰镇的法国商铺大开杀戒，然后用抢来的整箱白银招兵买马。陆阿宋恶名远播，谁知二十年后，他竟从一个土匪头子变成宁武将军兼三省巡阅使，骑着高头大马上省城发政施仁，宣称要竞选民国副总统。传闻陆阿宋是个天才，手下还有一批敢玩命的流氓随他出生入死，所以我曾祖父胆子若更大些，说不定也能沾他的光升官发财。陆阿宋占领省城后，立即造大炮，修祠堂，把公路一直铺到老家。他还在江边建起一座舫船似的大妓院，里边住满了花娘神女，终日迎送八方显贵，此事全省皆知。该妓院历久弥新，后来毁于一场大火，我去省城读小学之前已经见不着了。宁武将军坐火车上京接受袁大总统授勋，拉着一整列火车的洋枪洋炮返回本省。他刚一下车，就宣布拥护革命，袁大总统气得腰痛病复发，未及三个月便饮恨九泉。祖父说，翻脸不认人是一门高深的学问，我们永远别想弄懂。

也正是那一年，刘瑛和她父亲从很远的地方搬来下坡村。他们赶着牛车，嘎吱嘎吱走进村子，从此改变了众人的生活。谁也不知道父女俩为什么要到这儿落脚。刘瑛的父亲刘哥四，长着两只兜风耳，眉眼颇似连环画中战无不胜的英雄罗成，却跟大多数中年汉子一样又阴沉又顽固。他让光屁股的小孩给村长送去一封信，随即不声不响干起活来。父女俩是带着房子来的。只消一个下午，刘哥四便搭好两座木屋，从头到尾没用一颗铁钉。此后人人都知道他是一个出色的木匠，唯有建造鼓楼的侗族人才能与之相比。

村长向刘哥四提出条件：给每户人家做三把椅子，就可以留下来。刘哥四答应了，又表示不能白做，因为他和女儿还得填饱肚子。——除了两件旧衣服，他们几乎一无所有。第二天大清早，阿婆拎着三条腊肉跑去找刘哥四商量：她不要椅子，想要一张八仙桌。男人说，多给半斤腊肉，他便把桌脚做成马蹄足式样，再加上明代的霸王牚。这

会儿，我六岁的小叔叔第一次看到四岁半的刘瑛，立刻被她吸引住了：小姑娘扎着牛角辫，双眼杏圆，蹲在门前空地上，吹响木哨子吓唬小鸡。小叔叔至今无法忘记，当时天空是石榴色的，云彩是珍珠色的，热风是太阳色的，刘瑛闪光的皮肤是琥珀色的。下午，陆根发的母亲从娘家返回村子，漆竹篮内装满豆腐圆和酿南瓜。她望见太阳底下有个男人敲敲打打，汗水在青烟似的光线里发亮，不禁想起自己死去的丈夫。但刘哥四没瞧见她。男人长得像一株木棉树，平日直挺挺，腰身僵硬，只有这会儿，作为手艺出众的刘木匠，他才会显得又轻快又灵活。刘瑛眼看父亲爬上爬下，将一堆木料变戏法般拼成一座房子，便来来回回给他递茶水和毛巾。父女俩一直忙到夕阳衔山。小姑娘发现不远处有个蒙着一层细灰的瘦女人，手提漆竹篮，神魂恍惚，于是跑去问她要吃的。女人脸颊泛红，递给刘瑛两个豆腐圆，一句话没说，躲入大酸角树后面消失了。

陆根发母亲是从西边的罗村嫁过来的。没人记得她的名字，只叫她阿芬或罗嫂。阿婆说，罗村的房子排列齐整，每条路皆直统统穿出村子。这样的村庄竟从未遭到土匪洗劫，只能证明里边的居民绝非善男信女。罗嫂携妆奁嫁入老陆家之前，全身蒙着一层雾气似的灰色，让人三天也瞧不清楚。婚礼的场面极其热闹，各处的村长寨老均来贺喜。——陆根发家原是望族，人多田广，开饭须摇铃，他曾祖父和镇上的陆老太爷以兄弟相称，共同祭拜一个子虚乌有的远祖。婚礼当日，吃喜酒的老老少少站满热气腾腾的晒谷场，小孩子纷纷爬上大树，罗村的男人们又一次高高兴兴喝得烂醉如泥。众人之中，唯独陆根发的父亲陆巨堂发觉，从罗村嫁过来的姑娘与他最初看上的姑娘并非同一个人，尽管她俩身上都有山橙花的芳香，体貌举止也没多大差异。然而，此类问题旁人一向漠不关心，他们仅仅需要一场联结两座村庄的婚礼。放完鞭炮，喜气洋洋的鼓乐再度响起。陆巨堂终于确认，他的意中人跟另一个姑娘调换了：她俩是最亲密的女伴，天天形影不离，但新郎本人是不会弄错的。男人两颊泛青，不愿相信自己竟会遇上“替婚”这种倒霉事。最后，姑娘缓缓走向他，屈膝低下身子。决定命运的时刻来临了。陆巨堂没有迟疑，若无其事，从覆盖着红布的铜盘



里拿起木尺，在女子头顶轻敲三下，表示她正式过门了。人们齐声欢呼，往婚床上撒铜钱，把酒倒入脸盆痛饮。猜拳行令的声音响彻整个村庄，醺醺然的乡民东歪西倒，忘乎所以，从空中飞过的麻雀被惊得频频栽向地面。只有阿芬明白她丈夫下了多么大的决心，就如同替婚前夜她所下的决心一样。她哭了很久，直到快天亮才箇头绞面，在婚礼中强打精神，默默忍受冗长的仪式和累人的隆重喜宴。而陆巨堂领着一顶花轿去罗村接新娘时，随身带了一方铜镜、三支弓箭和一本通书，另外还有一队敲锣打鼓的小伙子同行。陆巨堂眼皮跳个不休，心里说不出是幸福还是恐惧。

新婚夫妇均保持沉默。第二天上午，阿芬容光焕发，原先的灰尘被一股快活的气息扫荡一空。回娘家后，她无时无刻不思念自己的丈夫。她感到昔日友情已变成不得要领的虚言客套，暗暗怜悯尚未出嫁的女友。阿芬不知道老姑娘还要被忧惧和多愁善感折磨多久，只好耐心陪她东拉西扯。但要隐藏幸福谈何容易。阿芬甚至难以集中精神听女友倾诉烦恼，尤其当她想到，嫁给陆巨堂的本该是眼前的女友而不是自己……两个月过得很快，离最近的节日还有十几天。这段时光让阿芬学会了许多事情。她母亲说：

“阿妈以前怎么没发现，你是个巧姑娘！”

一天晚上，月光浓得像奶。村口有人唱歌。“五更想妹月西沉，寒风单吹无衣人。哥今受冻得病死，变个萤虫上妹门……”一颗流星从天空划过，又一位星姑娘出嫁了。阿芬听见歌声，从床上坐起，摸黑穿好衣服，悄悄推开房门，在院子里站了好一会儿。水缸盛着月亮的倒影，夜虫低叫。阿芬循着似有似无的声音向村口走去。一路上，她的乳房被气流刺激着，犹如怒放的昙花挺立于冷冷清清的夜色中。四周是暗幽幽的树影和湿漉漉的月光。远处稻田披着露水的大衣，呈现奇异的霜白色。一只猫头鹰蓦然飞出树林，扑向它窥伺已久的猎物，仅留下道道水波般荡漾的气纹。阿芬走出村子，歌手早已消失。她折了根茅草别在腰间，向夜行的山魈证明她有茅草神的庇佑，然后一路朝下坡村走去。天上的星星互相拥挤，打着瞌睡，顺着西边的群山缓缓下沉。银河仿佛一道狼烟。大地宁寂，失眠的虫鸟鸣叫着，树木展

开浓荫，野兽藏于暗处。阿芬觉得脖子凉飕飕的，越走越快，终于开始撒腿飞奔。晚上的乡间小径似乎怎么也走不到头。可离家越远，她信心越足。已经没有什么能够阻挡她前行，众神诸鬼逐一让出道路。抵达下坡村时，她急促的呼吸和脚步声引来一片犬吠，睡眼惺忪的村民以为有人偷牛，纷纷点燃松油灯，拿着鸟铳出来抓贼，结果只看见个头发乱糟糟的新嫁女，气喘吁吁，像是被鬼魂追了五里地。大伙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搞不清到底发生了什么事。阿芬费尽口舌才让人们相信，她家既没死人，也未失火，每条路都直统统的罗村更不曾被土匪偷袭。于是哈欠连天的众人各回各家。陆巨堂领着新娘走向村边的野香蕉林。随后阿芬脱光衣服，躺在地上，好让露水打湿全身，不久她就会变得咸咸腻腻，怀上他的孩子，真正成为老陆家的成员并受到族人敬重。这全是阿婆告诉我的。她还说，如果你看见男人扎的双扣草标还往前瞎闯，必定难保小命。

阿芬的夜奔虽情有可原，依然对古老习俗的冒犯。她再也没有回娘家住过一晚。头三天，陆巨堂与阿芬全无踪影，山林中到处插满形状可疑的草标。老陆家一共六十多口人，他们拿出做好的沙糕、酸鱼和熏肉，分给好奇的邻居。第四天上午，重新现身的阿芬面容生光，好像一位女菩萨。没等大伙回过神来，九十九名盛装的姑娘便提着木桶，扛着铁锄，从大河两岸丁零哐啷汇入下坡村。她们又愉快又安静，由阿芬领头，三三两两爬上荒坡栽种木棉树。许多小伙子抓紧机会帮忙挑水。天生喜欢热闹的老陆家再次弄出更多沙糕，蒸好六十桶糯米饭、六百张南瓜饼，以及无数豆腐圆。仅三哥陆巨邦一个人，就宰了两头肥猪和十八只阉鸡。入夜后，从四面八方赶来的对歌能手拥向老陆家院子。陆巨堂的爷爷，亦即陆根发年高德劭的曾祖父，叫人把十八只阉鸡的肝尖儿拌上香葱端给他吃：老头想让自己蒙着白翳的眼睛变亮些，以便记住每一位对歌能手的神气模样。大伙认为陆巨堂的祖父能活一百岁，事实上他的寿命比人们设想的还要长。

村子上空彻夜飘荡着对歌能手与姑娘们的歌声。下坡村好似一艘大船，在此起彼伏的爱情调子里晃晃悠悠驶入梦乡。连绵不绝的歌声如同大风把夜空吹得干干净净。月亮大腹便便，月晕缩得很小，俯首



贴耳的雾气被赶到山里。阿婆说，这番情景她日后再没遇到。生活像一个大口袋迅速扎紧，盛装的姑娘、自编自唱的对歌能手、插可疑草标的陆巨堂，一个不剩全被装了进去。然而阿芬并不后悔。短短六年中，她为丈夫诞下三男两女，陆巨堂死的时候她甚至还怀着第五胎。——陆根发正是这个遗腹子。他没钻出娘胎就不停打嗝，据说是因陆巨堂的暴亡令他受了惊吓。罗嫂生下小儿子后，一度患上脚气病，总感觉脚上有蚂蚁乱爬，入夜便无法走动。尽管陆根发从未见过父亲，但人人皆说他长得跟陆巨堂一模一样，连眼神都完全相同。

刘家父女迁居下坡村这一年，我二叔三叔刚刚成为种田好手，正在盘算攒钱娶媳妇。起初大伙挺纳闷：凭他刘哥四的手艺，本可以在县城开间铺子，招两名学徒，经营一片生意。可刘哥四是从一座大城市里逃出来的，不愿再搬到另一座小城里。湿润炎热的村庄改变了他从市镇间带来的冷淡，不过也没改变多少。他偶尔去村长家里坐坐，陪嗜酒如命的老头喝一壶，或者闷声抽起水烟。他看见阿芬时始终是一脸苦相。

“瑛，你记得吧。当初你只会讲官话，大伙听不明白。阿妈问你肚子饿不饿，你回答‘大水牛不坏’；我把名字告诉你，你以为我在说一种麻舌头的野果；大伙想听你唱支歌，你竟然转身就跑。”

“阿凉，你这么一说我才想起来：下坡村的石竹花香，会让人忘掉很多事情！”

过去，刘瑛的记性一直很好，能帮她父亲记住各种数目。每天晚上，刘哥四吩咐女儿，今天的数儿不用记啦，于是她便把榫头的个数、木板的厚薄、轮辐的长度、田鼠的大小乃至晚餐的饭量统统从脑袋里清除掉。有一年初冬，刘瑛病得汤烧火热，胡话连篇，直接导致她父亲造出了一座带轮子的高大箭楼。这东西将在十多年之后的“抢婚大战”中登场亮相。村长说，它除了增加对方士气，没有其他任何用途。

“阿凉，我的记性比过去差多啦！”

刘哥四一住大半年，被他折服的男人越来越多。他拿来月光花种子，房前屋后栽满香气四溢的嫩黄色小花，如今他身体也暖和了，手脚也活络了，又想大干一番了。还没过完年，镇子上的鞭炮声仍一阵阵响起，刘哥四便带人进山选木料，说要造一架能用三百年的水车。最初谁也不认为他会成功，因为三百年太漫长，足以让整个朝代发霉。但刘哥四不仅打算造水车，还另有一个了不起的计划。他与男人们逐个交谈，使之产生振兴下坡村的迫切热情，而大伙也确实深受蛊惑，认定他们的村子真能恢复往日盛景。

——在众人的曾祖父、高祖父和曾高祖父生活的年代，整个下坡村曾经是一座背山面水的大土堡。谁也说不准当初下坡村究竟什么模样，可每一位村民均会告诉你，那是本村历史上最值得夸耀的岁月：有人中过举进过京城，有人在省城的总宗祠立了牌位，有人终生追随袁崇焕将军，直到他被凌迟处死后，仍世世代代为他守坟。留存至今的族谱使大伙相信，两百年前，下坡村不仅六畜兴旺，出本省最好的木雕工匠，甚至还住着几户有权穿白色衣服的人家。众所周知，在一个干旱的夏季，很多人永远离开了村子。一说他们迁往四川，因为当地人几乎被一位大王杀光了；一说他们坐船远赴南洋，因为那儿遍地黄金，小鸟的羽毛呈七种颜色。留下的人不理会反常的节气和越来越少的收成，继续生儿育女，但没把建造碉堡的手艺传给子孙。最后一任土司废掉之前，一切皆已被台风和动荡的年月毁坏。村长常说，一座好寨子，抵得上三年好收成。从黑旗军时代起，全省到处是会党与暴乱，土匪官兵来来往往，每况愈下。有一阵子他们不避荒唐，竟干起对方的分内之事，于是军队冲入村镇杀人放火，县城的治安倒要靠土匪维持。本省第一次宣布独立后，官兵分成革命党和旧军两派互相攻伐。陆阿宋先是当上帮统，不久又升任总兵，继而成为督军爷。他留着油光光的大辫子，却声称自己是革命党人，誓将外省军队统统赶跑。等他剪掉辫子后，反过来又把真正的革命党全都收拾了。

时局纷乱，妇女和耕牛常常被土匪掳走。刘哥四一进村即发觉男人满脸愁容，看见破瓦烂砖散落荒野，立刻嗅出了熟悉的衰败气息。两个月后，刘哥四心头的冰块稍稍融化了，便决定造一台能用三百年



的水车，让大伙相信村庄还能恢复传说中的兴盛，如同瑶寨般能攻能守。一些人亢奋得睡不着觉，耽于往事的老汉饮泣不止，连小孩子也想瞧瞧村子到底会如何变化。于是众多半疯半傻的叔伯们捐弃旧怨，尽释前嫌，同去刘家商讨重建本村的庞杂规划。而刘哥四靠手艺吃饭，以为村庄没落的原因不外乎懒惰及手艺失传，他复苏的想象力和盲目的事业心一个劲儿胡煎乱煮，连夜赶制出七八条长凳，添置了两打茶碗，以便于男人们来家中仔细图议。那一年春天，刘瑛家终日烟雾缭绕，罗嫂、阿妈同其他婆娘轮流上门烧水做饭。而众叔伯对此熟视无睹，他们一边比画，一边就捋起袖子大干起来。这帮倔强的疯子一改平日懒洋洋的作风，生出无穷气力，比犁田的老牛还辛苦，比驮货的骡马更操劳。他们先是将村子四周的烂塘坳掘开，连成一整片，里外栽种密密麻麻的能挑破人屁股的剑兰、剧毒的番麻，以及身披刺毛的沙勒竹。某天晚上，月亮发白，像个失血过多的胖女人。刘哥四指挥大伙把村子边缘的房屋拆得七零八落，重新垒起坚实无比的“铁包金”墙壁：内层是未经烧制的土砖块儿，外层砌青火砖，连机枪子弹也无法穿透。刘哥四大力疏通沟渠，挨家串户建造活动栅栏。最后，他聚齐人手，开始在村子中央修建一座坚固的木楼。所用材料是浸泡过马尿的老蚬木。足足半年，众人一大早便能听到锯木头和敲木头的声音。这些声音会一直伴随大伙沉入梦乡。晚上，水车彻夜发出妇人的呜咽，致使空气中充满露水。阿妈说，刘哥四想念死去的妻子，所以才制作出会哭的水车。有人瞧见他夜里也不睡觉，通宵借着月光磨一小块叫做镜片的玩意儿。据说它能让一个老眼昏花的人看到往昔的景象。

木楼竣工后，由村长和陆巨邦牵头，大伙请来县内的名班搭台唱戏。霜降节这天，邻近村寨的人们得知下坡村刚建好气派非凡的木楼，全都跑来指指点点。戏班一连演出七晚，前后把《金花和银花》这出戏唱了十八遍，可大伙仍要求他们唱第十九遍。人们这才发现刘哥四能识工尺谱，还会用竹子制作长笛。第八天上午，酒醒的村民听说他在给木楼凿枪孔，便纷纷抄起猎筒鸟铳，急不可待想试试火。若干年后，我正是通过那些枪孔向陆小廷的人马瞄准射击的。刘哥四原本还要带领大伙将村子改造成一座迷宫，让硬闯者有来无回，可惜他没能